

敬啟者：

本人對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有些意見，望 貴處接受。

- 一、 必須增加選舉行政長官的選舉委員會的人數，可逐步增加至 1200 人，以提高選舉委員會的代表性；
- 二、 我認為 2007 年普選行政長官實在是過急了，對香港社會會產生不穩的影響。既然我們有五十年不變的期限，可不等到香港在經濟上和社會上都有一個穩定向上的發展才實行，我想“五十年不變”的中期，即 2022 年是一個較理想的時間。

此致

政制發展專責秘書處

(署名來函) 啟

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三日

(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信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)